

景文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 科技管理學院 資訊與通訊系 四年制日間部課程規劃表

校訂教育目標	
1	培養具有人文關懷情操的能力
2	培養具備民主法治素養的能力
3	培養重視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的能力
4	培養身心健康與積極進取的能力
5	培養具有國際宏觀視野的能力
6	培養擁有專業技術與競爭能力
7	
8	

本案業經本校115年4月28日
114學年度第3次課程規劃及
教務聯席會議修正通過

校訂基本素養指標	
A	人文關懷與身心均衡
B	公民責任與倫理實踐
C	專業職能與終身學習
D	批判思辨與溝通表達
E	尊重多元與國際視野
F	
G	
H	
I	
J	
K	
L	

		校訂教育目標							
		1	2	3	4	5	6	7	8
校訂教育目標及基本素養指標對應矩陣表	校訂基本素養指標	A	○		○	○	○		
		B		○	○		○	○	
		C	○		○	○		○	
		D	○				○		
		E	○			○	○	○	
		F							
		G							
		H							
		I							
		J							
		K							
		L							

附則	修訂紀錄
1.通識必修學分數/時數：28/28 2.法律與生活、歷史與文創應用、生命關懷與全人教育及知性通識單學期課程，得以實際情形上下學期對開或調整。 3.本校訂有『景文科技大學學生國語文綜合學習能力測驗實施細則』，學生須於畢業前通過國語文能力測驗或CWT全民中檢初級(含以上)認證方可畢業。 4.本校訂有『景文科技大學學生體適能畢業條件施行細則』，學生須於畢業前通過體適能測驗方可畢業 5.本校訂有『景文科技大學學生通過英語能力檢定實施要點』，學生須於畢業前通過英語能力檢定方可畢業 6.知性通識四類領域課程，學生可自由分類選修，惟不得重複選修同一類，滿4學分始得畢業。	本課程規劃經114年11月5日第六次通識教育中心教師評鑑、課程規劃暨教學事務會議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5年03月10日系課程規劃小組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5年03月25日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5年3月31日11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通識教育委員會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5年04月28日課程規劃及教務聯席會議通過

學年		一年級(115)				二年級(116)				三年級(117)				四年級(118)				總計					
類別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學分	時數
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
通識必修	基礎通識	創意中文與鑑賞(一)	2	2			法律與生活	2	2													28	28
		創意中文與鑑賞(二)			2	2	歷史與文創應用			2	2												
		英文(一)	2	2			職場英文	2	2														
		英文(二)			2	2	職場英文簡報			2	2												
	核心通識																						
	知性通識					身心健康類(A)/人文藝術類(B)	2	2			生命關懷與全人教育			2	2								
											社會科學類(C)/自然科技類(D)	2	2										
	其他通識	體育	2	2	2	2	體育	2	2														
	合計	6	6	6	6	合計	8	8	4	4	合計	2	2	2	2	合計	0	0	0	0			

教務處承辦人員：

教務行政組 何志興

通識教育中心助教簽章：

通識教育中心助教簽章

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簽章：

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簽章 李岳牧

系主任簽章：

系主任簽章 115.3 陳達

院長簽章：

院長簽章 科技管理學院 李正綱

景文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 科技管理學院 資訊與通訊系 四年制日間部課程規劃表

系訂教育目標	
1	培養電波通訊專業人才
2	培養資訊應用專業人才
3	培養信號處理專業人才
4	培養具創新學習能力資通人才
5	
6	
7	
8	

本案業經本校115年4月28日
114學年度第3次課程規劃及
教務聯席會議修正通過

系訂核心能力指標	
A	資訊科技運用能力
B	多媒體信號處理能力
C	數位邏輯設計能力
D	微波通訊專業能力
E	產業實務應用能力
F	
G	
H	
I	
J	
K	
L	

		系訂教育目標							
		i	2	3	4	5	6	7	8
系訂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指標對應矩陣	A	-	●	○	○				
	B	-	○	●	○				
	C	●	○	○	○				
	D	●	-	-	○				
	E	○	○	○	●				
	F								
	G								
	H								
	I								
	J								
	K								
	L								

附則												修訂紀錄											
1.畢業學分數：128 2.通識必修學分數/時數：28/28；院訂必修學分數/時數：17/17 3.專業必修學分數/時數：30/30；選修學分數/時數：53/53 4.單學期課程，得以實際情形上下學期對開或調整。 5.為增加同學選課空間，可承認同學選修外系學分最多20學分做為本系選修學分(含通識課程不含體育)，超過部份不予承認。 6.可列為終端學習課程為：企業實習(A)、(B)、企業實習(C)、(D)。 7.本系英語能力檢定須符合（多益測驗檢定最低標準分數為225分、或符合CEF A2級標準，若未通過者，得以本校校園英檢350分以上代替）始可畢業。 8.企業實習課程畢業學分數，最高採計18學分。 9.本系同學依據本系「電子相關專業能力評量實施要點」：1.學生參加校外各種電子相關專業技能競賽、2.學生取得相關專業證照、3.學生參加校外產學合作『專業實習』合計取得2點以上，始可畢業。 10.本系學生需完成專題製作，並通過口試始可畢業。 11.可列為職能專業課程為：微處理器系統實務、物聯網概論、人工智慧導論、通訊系統實務。 12.◆【電腦輔助電路設計實習】係銜接課程，113學年度起非 資訊通訊 相關領域之高中職畢業學生，進入本院工科類群系就讀時，預選修本課程，以提升對資訊通訊領域之基本知識。 13.「◎」「邏輯思考與程式應用」及「邏輯思考與程式設計」為彈性分級課程。 14.修滿「人工智慧學分學程」課程，畢業前得申請學分學程證明。												本課程規劃經115年03月10日系課程規劃小組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5年03月25日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5年04月28日課程規劃及教務聯席會議通過											
學年	一年級(115)				二年級(116)				三年級(117)				四年級(118)				總計						
類別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學分	時數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
院訂必修	管理學	2	2			◎邏輯思考與程式應用	3	3			數位網路與社群行銷	2	2									17	17
	資訊科技概論			3	3	◎邏輯思考與程式設計					AI影音整合應用	2	2										
						科技生活與文化			3	3	創新與創業專題			2	2								
	小計	2	2	3	3	小計	3	3	3	3	小計	4	4	2	2	小計	0	0	0	0			
院訂選修	觀光餐旅網路電商與微型創業模組A	茶藝產業行銷美學			2	2	行動商務	2	2			微型創業專題	2	2								60	60
									2	2	大數據分析與運用			2	2								
	科技管理模模組B	套裝軟體應用	2	2			專案管理	2	2			人工智慧概論	2	2			問題解決與創意思考	2	2				
		微电影製作			2	2	特效與後製	2	2			科技趨勢與運營管理	2	2			產業分析		2	2			
							科技物流			2	2	職場與壓力管理	2	2			無店舖個案分析		2	2			
							網站分析優化			2	2	自媒體行銷			2	2							
												勞動法規			2	2							
	行銷設計模組C	基礎攝影	2	2			創意思考	2	2			顧客關係管理			2	2	創新行銷實務	2	2				
		美學鑑賞與品牌表達			2	2	網路消費者行為	2	2							個人行銷與銷售技巧			2	2			
		AI 與電商應用			2	2	廣告行銷			2	2					專案設計與調查			2	2			
							簡報與多媒體			2	2												
		小計	4	4	8	8	小計	10	10	10	10	小計	8	8	8	8	小計	4	4	8	8		

